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东莞市中堂镇下芦工业区“三旧”改造项目土地、房屋测绘和权属调查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中堂镇规划管理所 联系电话：0769-88893083 联系人：张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测绘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需具备测绘乙级以上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一、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中堂镇下芦工业区东河路旁，改造面积约 212 亩。 二、采购服务工作内容 为保证资源现状调查项目质量，根据东莞市资源现状调查测绘工作的经验，本项目调查需完成以下工作： （一）以权利人为单位完成建（构）筑物建筑面积、青苗种类面积、附属物调查测绘； （二）以工作范围为单位编制权属（用地红

		线)、地类、地形、正射影像图及三维影像数据; (三) 以村集体为单位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; (四) 以权利人、村(社区)为单位进行相关数据的统计汇总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、服务地点: 东莞市中堂镇下芦村 2、服务方式: 中介服务机构需根据相关测量规范对现状进行调查测绘工作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: 按照东莞市测绘行业收费执行标准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, 至成果验收合格及结算之日止。
9	验收	若监理服务未到达合同约定标准, 项目业主有权要求中介服务机构限期整改。整改仍不合格的, 项目业主可酌情扣减服务费用, 并保留追究其违约责任的权利。
10	结算方式	项目结算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约定, 任何一方违约,

		均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 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应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本合同实质性内容将与本次采购公告及采购结果内容保持一致。